



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貓抓病

Taiwan CDC
<http://www.cdc.gov.tw>



大綱

- 疾病概述
- 流行病學
- 防治工作



疾病概述

- 貓抓病（Cat Scratch Disease）係由貓抓或咬後，感染 *Bartonella henselae* 所引起之細菌性人畜共通傳染病。
- 是一種亞急性，通常為自癒性的細菌性疾病。
- 1998年在台灣首次有病例報告，於2007年列為第四類法定傳染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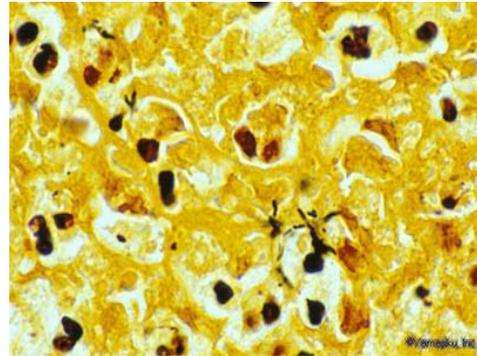




疾病概述-致病原

Bartonella henselae 生物特性

- 革蘭氏陰性短桿菌。
- 具多形性（曲桿狀、類球狀、圓盤狀）。
- 寬 $0.25\ \mu\text{m}$ - $0.5\ \mu\text{m}$ ，長 1.0 - $3.0\ \mu\text{m}$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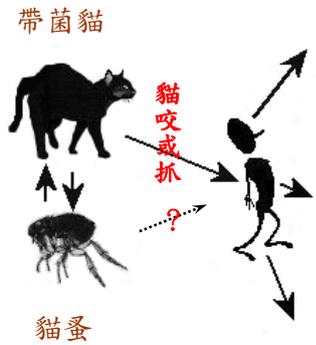


(Source : <http://aapredbook.aapublications.org>)

此菌不易培養。



疾病概述-感染途徑-1



(Source : <http://www.kcom.edu>)

- *B. henselae*會藉由貓蚤感染貓，特別是1歲以下的幼貓或流浪貓。約有40%的貓終生帶有*B. henselae*。
- 90%以上是被貓（看起來健康的貓，通常為幼貓）咬、抓傷或舔舐傷口而感染。人與人之間並不會直接傳播。
- 尚未發現由貓蚤直接將*B. henselae*傳給人之案例。

1. *B. henselae*進入成貓體內較不易存活，但幼貓的免疫系統較差，其體內便成了最佳的「保菌室」，且保菌期可能長達二個多月。
2. Higgins (1996)研究指出，貓蚤在吸取血感染後三小時內，即可在其腸道中發現*B. henselae*，該菌可以至少在腸道中存活九天，且在腸道中繁殖。
3. Finkelstein (2002)研究指出，*B. henselae*能夠在貓蚤的血便內持續至少三日。



疾病概述-感染途徑-2

- 遭狗抓咬、猴類咬傷或接觸兔、雞、馬皆曾有病例報導。我國於2007年首度發現經由狗抓傷後所感染之病例。
- 台灣研究調查顯示貓的血清抗體陽性率及菌血症盛行率分別為23.7%及19.1%。（Chang *et al.*, 2006）

動物若感染*B. henselae*時可能會有下列症狀：

- 貓感染*B. henselae*一般不會有顯著的臨床症狀，但會有長期的菌血症。
- 另有研究發現若有貓愛滋病毒共同感染，容易有牙齦炎的問題。
- 曾有黃金獵犬因感染*B. henselae*而造成肝性紫斑症。（Source：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媒介重要人畜共通傳染病的有害生物-節肢動物篇）



疾病概述-潛伏期

- 不一定，但通常在抓傷或咬傷後第3至14天產生初期病灶，第5至50天產生淋巴腺病變。



疾病概述-臨床表現-1

- 倦怠、肉芽腫性淋巴腺炎及發燒，表現多為亞急性，自限性，會持續數星期至數月。
- 約有50~90%的個案於抓傷部位出現紅色丘疹病灶。
- 通常於2週內侵犯淋巴結節，可能造成膿疱。



(Source : www.healthofchildren.com)



(Source : <http://myweb.scu.edu.tw/>)



疾病概述-臨床表現-2

- 部份個案可能會發生肉芽腫性結膜炎伴隨耳前淋巴結腫大 (Parinaud's oculoglandular syndrome；巴里諾氏眼淋巴結症候群) 及神經併發症，如腦部病變及眼神經炎。
- 免疫系統較差的病人，特別是HIV感染者，已證實可發生菌血症、紫斑狀肝 (peliosis hepatis) 及血管瘤 (bacillaryangiomatosis) 等症狀。

1. 貓抓病與一些造成局部性淋巴腺病變的疾病，例如：兔熱病、布魯氏病、結核病、鼠疫或巴斯德氏症在臨床上容易混淆。
2. 小孩、老人、服用類固醇的病人亦要注意，以免發展成全身性感染。



疾病概述-治療原則

- 貓抓病通常不嚴重，多數免疫功能正常之病例在2至3個月內，不給藥物也能恢復。
- 若症狀引起困擾，治療時可考慮Rifampin、Erythromycin、Ciprofloxacin或Gentamicin等抗生素，免疫功能正常患者使用5天。
- 所有免疫缺陷之患者，都應接受1至3個月的治療。
- 以針抽取淋巴腺膿瘍或許能減緩疼痛，但其膿汁多半培養不出細菌。

免疫缺陷患者有：癌症病患、器官移植病人及愛滋病帶原者或患者等。



流行病學

1. 世界流行情形
2. 國內流行情形



流行病學-世界流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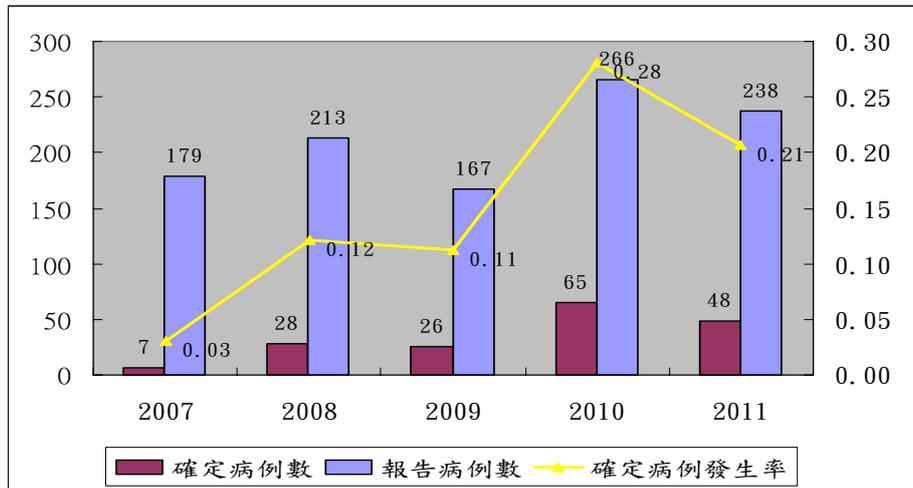
- 世界性分布。
- 美國每年貓抓病約有22,000個病例報告，發生率約為10萬分之4，多為21歲以下青少年。

(Source: <http://kidshealth.org/>)



流行病學-國內流行情形

2007-2011報告及確定病例數統計



(Source: 疾病管制局, Taiwan CD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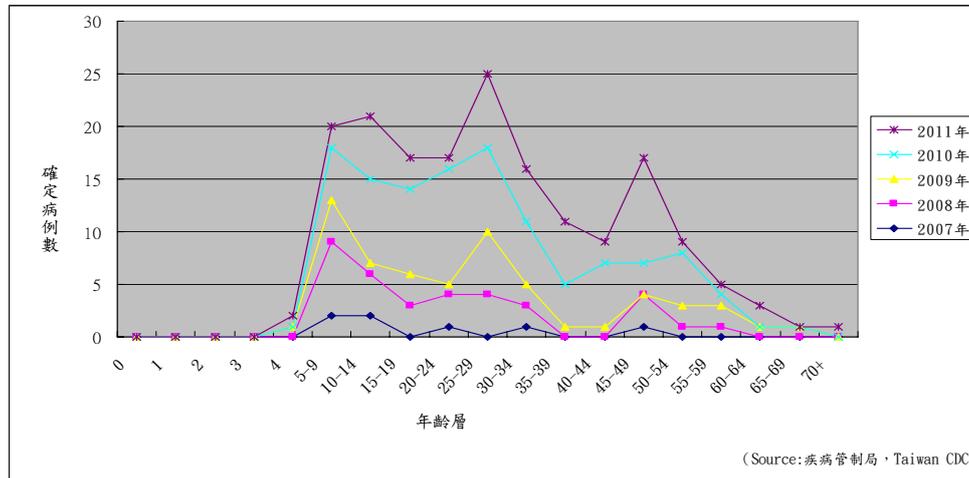
1. 2007-2011年，每10萬人口發生率約在0.03-0.28間。
2. 2007-2011年，確定病例男女比為1.25：1（97例：77例）。



流行病學-國內流行情形

2007-2011確定病例年齡分佈

■較常見於5-14歲的小孩及25-34歲的年輕人，侵襲率最高族群為10歲以下孩童。



(Source: 疾病管制局, Taiwan CDC)

本病並無感染年齡限制。



防治工作

- 疫情監控及處理
- 衛教宣導
- 檢體採檢與送驗



防治工作-疫情監控及處理

■ 疾病分類

-第四類法定傳染病

■ 通報期限

-於1週內通報

■ 隔離

-由於不會直接人傳人，故不需隔離。



防治工作-病例定義-1

■ 臨床條件

具有下列任一個條件：

- 一、淋巴結腫脹（特別是在頭、頸、上肢的淋巴結）、發燒、頭痛、疲勞、沒有食慾等。
- 二、抓傷部位出現丘疹。
- 三、有神經併發症及巴里諾氏眼淋巴結症候群（[Parinaud's oculoglandular syndrome](#)）。
- 四、免疫系統較差的病人（特別是HIV感染者）發生菌血症、紫斑壯肝及血管瘤症等。



防治工作-病例定義-2

■ 檢驗條件

具有下列任一個條件：

- 一、臨床檢體（血液或淋巴結）分離並鑑定出韓瑟勒巴通氏菌（*Bartonella henselae*）。
- 二、血清學抗體檢測陽性。



防治工作-病例定義-3

■ 疾病分類

一、可能病例

NA。

二、極可能病例

NA。

三、確定病例

符合臨床條件及檢驗條件。



防治工作-檢體採檢與送驗

- 使用無菌空針採血（全血5mL或血清3mL）以冷藏方式儘速送抵檢驗實驗室。
- 以間接螢光抗體法（Indirect Immunofluorescence Assay，IFA）檢測IgG抗體，抗體力價呈4倍以上，或IgM抗體檢測，抗體力價呈80倍以上者判為陽性。
- 血液檢體培養出病原，且聚合酶鏈連鎖反應檢測（PCR）陽性且經核酸序列分析確認者亦判為陽性。
- 急性感染期與緩解期相隔10至14天需送第二次血液檢體以做配對血清抗體力價變化之判斷。

1. 血液檢體應於急性期且尚未投藥前採取，病原分離用血液檢體需加EDTA以防血液凝固。
2. 血清檢體於第7病日內及第14-40病日內採取，且不加任何添加物。
3. 檢體採集後應於24小時內送達實驗室。



防治工作-衛教宣導重點-1

一般民眾

- 若有飼養貓，最主要方法為控制蚤類。
- 限制寵物貓接觸病原，維持乾淨飼養環境，如限制外出等。
- 避免跟貓（尤其是幼貓或流浪貓）太過激烈的接觸，防止被貓抓或咬。如被抓咬，若被抓或咬傷，應利用流動清水及肥皂徹底洗淨傷口，嚴重者立即就醫。
- 避免被貓舔舐傷口。
- 定期帶寵物貓至獸醫院進行體檢。
- 接觸、清理貓糞後要用肥皂徹底洗手。

1. 一般認為貓的去爪對此疾病的預防效果並不明顯。
2. 免疫功能不全者仍可飼養貓作為寵物，惟需更加注意上述防護措施，以避免感染。
3. 根據疾管局2007年對動物宿主的人畜共通傳染病調查研究，14.77%家貓血清貓抓病抗體呈陽性，另有16.89%家貓飼主之血清抗體呈陽性。
4. 上述措施亦可預防狂犬病、弓形蟲感染症及貓口腔內其他細菌之感染。



防治工作-衛教宣導重點-2

獸醫相關人員

- 看診時盡量避免遭貓、狗等動物抓、咬傷。
- 如有傷口應戴上手套，避免遭帶菌動物舔舐。

有研究指出，台灣獸醫相關人員的流行病學調查有1.7%的血清抗體陽性率，而當中以獸醫師為正職的族群最高，有2.8%的陽性率。（Chang *et al.*, 2006）



防治工作-動物檢疫

我國犬貓輸入之相關檢疫條件

- 一、來自**孟加拉**或**中國大陸**（不含港澳地區）之犬貓禁止輸入，自他國家輸入犬貓時亦不得於上述國轉換運輸器。
- 二、我國犬隻滿4個月齡以上者依法應已植入晶片，惟輸入國對晶片規格另有規定者，仍請植入符合輸入國規定之晶片。
- 三、輸出犬貓時應符合輸入國之規定，輸入國如要求注射狂犬病不活化疫苗或其他疫苗，輸出人或代理人得檢附直轄市、縣市政府核定之狂犬病預防注射證明書或開業或執業獸醫師開立前述資料之「輸出犬貓免疫注射證明書」辦理輸出檢疫。狂犬病不活化疫苗注射日期距離輸出當日應滿30天至1年以內，且輸出犬貓應滿3個月齡始可施打第一劑狂犬病不活化疫苗。
- 四、輸出前1週內攜帶犬貓、輸出犬貓免疫注射證明書（如輸入國要求注射狂犬病不活化疫苗或其他疫苗者）、申請者身分證或護照及檢附實驗室檢測結果（如輸入國要求）等證明文件向本局所屬各分局或港口、機場之檢疫單位，申報檢疫。經臨場檢疫合格者，發給輸出動物檢疫證明書。申請者可就近向本局所屬分局及檢疫站辦理此項業務，並洽詢申辦輸出檢疫相關費用與所需時間等細節。

(Source:農委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1. 輸出犬貓之檢疫係配合輸入國檢疫規定與要求辦理，畜主應向輸入國檢疫機構申請進口許可後，再依據進口許可所載檢疫規定辦理輸出檢疫。如輸入國對特定疾病要求進行輸出檢測時，畜主須詢洽輸出國指定之實驗室，同時可洽開業或執業獸醫師辦理採樣與樣品送檢事宜。
2. 動物防治：
 - OIE Early Warning System
 - 針對會員國和其他利害關係國的獸醫人員提出預警，使其能夠盡快採取任何必要保護措施。
 - OIE Monitoring System
 - 利用月刊及年刊提供監測資料予會員國，並出版刊物供實驗室及獸醫人員監測及控制此疾病。



衛生署疾病管制局

THE END

Taiwan CDC
<http://www.cdc.gov.tw>